

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

填寫注意事項

1. 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僅提供範圍內建物及土地所有權人填寫。
 - 建物所有權人與土地所有權人為同一人、同一人擁有多筆土地或建物，僅需填寫一份。
 - 同一門牌內，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分屬不同人，請每位所有權人均填寫一份。
 - 同一門牌內，共有多人持分產權，請每位所有權人均填寫一份。
2. 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每位所有權人應填寫姓名、身分證字號、聯絡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簽名或蓋章。
3. 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不得重複交付，倘有重複交付，以日期最新的意願書為統計依據。
4. 為保障個人隱私，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經繳交後，不對外提供個人意願調查結果。
5. 請於 109 年 3 月 2 日前填寫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郵寄至財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中心(以郵戳為憑)；逾期交付者，該意願調查表不納入統計調查結果；未寄回者，視為無意願參與。

如有疑問，請洽財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中心

連絡電話：02-25161855 分機 631 周先生、分機 630 高先生

參與公辦都市更新事業意願調查表

郵寄地址：10483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23 號 10 樓